

# 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CZB-DL2025033B

采 购 人：大理白族自治州财贸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咫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六月

##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
五、公告期限	3
六、其他补充事宜	4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一、总 则	10
二、招标文件	11
三、投标文件	12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五、开标与评标	15
六、中标结果	17
七、其他事项	18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19
第一条 总则	22
第二条 内容及双方权利与义务	23
第三条 合同价款	23
第四条 成果提交	24
第五条 服务承诺	24
第六条 保密责任	24
第七条 不可抗力	24
第八条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办法	25
第九条 其他	25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6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8

第六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47
一、评标方法 .....	65
二、评标委员会 .....	72
三、评标原则 .....	72
四、评标纪律 .....	73
五、评标程序和标准 .....	7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6月30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CZB-DL2025033B

2. 项目名称：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小写：¥81.00 万元（大写：捌拾壹万元整）

最高限价：小写：¥81.00 万元（大写：捌拾壹万元整）

5. 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6. 采购需求：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服务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为止，完成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服务项目的所有内容。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方需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保证服务质量和进度，若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

8. 服务要求：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为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提供全方位、高质量的服务。需配备专业的服务团队，团队成员应具备丰富的跨境电商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在服务过程中，要严格遵循相关行业标准和规范，确保服务的规范性和专业性。提供的服务应涵盖跨境电商人才培养的各个环节，如课程体系设计、师资培训、实践教学指导等，以满足基地建设和人才培养的需求。同时，要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监控机制，定期对服务效果进行评估和反馈，及时调整和改进服务内容，以达到最佳的服务效果。

9.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大理白族自治州财贸学校）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社团组织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证明材料；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满足下列任一要求：①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1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②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③非营利性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或者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以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为准或者提供承诺函；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⑤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需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书面承诺）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须提供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不满1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提供在2024年1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新成立不满1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或“信用服务”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

（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2）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06月06日至2025年06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 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须注册政采云平台账号并登录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申领完成之后进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企业账号与数字证书（CA）进行绑定，凭企业数字证书（CA）进行项目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相关资料。CA申领链接：[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CA申领后需登录政采云平台完成数字证书（CA）绑定才可以使用，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

2、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数字证书（CA）问题可咨询24小时技术支持热线：0871-67276028（紧急办理可拨打19988166369）。

注：投标人如已在云南CA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的，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年1月1日前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过云南CA证书的需到原办理点进行升级后方可使用）。云南省外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CA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5年06月30日09:30（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五、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 09:30（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开标方式：网上开标（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
- 2、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 3、本次采购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4、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 5、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须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CA 申领链接：<http://yzt.ynsmartcert.cn/cms/yztddl1b.html> 或者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edit?certType=32>，并通过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
- 6、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公司网站（<https://edu.zcygov.cn/luban/yunnan-dzjy-gys>）进行查看下载，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CA 操作问题：可致电云南壹证通 CA，24 小时技术支持热线：0871-67276028（紧急办理可拨打 19988166369）；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投标人自动弃标。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理白族自治州财贸学校  
地址：大理市大理镇弘圣路 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848753975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咫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大理市太和街道苍洱天籁小区西门对面京东便利店四楼

联系方式：0872-2196616

3、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琳燕、黄飞、段腾磊、余一松

联系电话：1518725101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大理白族自治州财贸学校 地 址：大理市大理镇弘圣路 1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18487539753
	采购代理 机构	名 称：云南咫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大理市太和街道苍洱天籁小区西门对面京东便利店四楼 联系人：李琳燕、黄飞、段腾磊、余一松 联系方式：15187251013
	项目名称、项 目编号	项目名称：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 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 项目编号：ZCZB-DL2025033B
2	招标范围及预 算金额、最高 限价	招标范围：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预算金额：小写：¥81.00 万元（大写：捌拾壹万元整） 最高限价：小写：¥81.00 万元（大写：捌拾壹万元整） 备注：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得高于采购最高限价金额，超过按废标 处理。
3	服务地点、合 同履行期限及 服务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项目基本情况）
4	投标人 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不接受
6	招标文件澄清 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
7	构成投标文件	1、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的其他资料	2、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或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8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9	无效投标	<p>(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p> <p>(2) 未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p>(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内容填写；</p> <p>(4) 在投标文件中整包价格出现 1 个以上的报价；</p> <p>(5) 传真投标；</p> <p>(6)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p> <p>(7)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p> <p>(8)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但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p> <p>(9)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p> <p>(10) 投标内容有损国家的形象和公民的利益；</p> <p>(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p> <p>(12) <b>投标报价总价高于采购预算价的；</b></p> <p>(13) 提供虚假的资料；</p>
10	投标保证金	根据“云财规（2019）5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文件份数	<p>本项目完成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即可，不需要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注：中标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需向采购代理机构及甲方各提交一份纸质投标文件（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打印件，可双面打印）。</p>
12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p>时间：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p>地点：见第一章“招标公告”</p>
13	开标时间和地	开标时间：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点	开标地点：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付款方式	最终具体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以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谈判中双方商定的内容为准。
16	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p>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p> <p>2、收费标准依据：参照《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协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参考意见〉（云建招协〔2024〕58号）规定的服务类收费。</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接受以下形式：现金、银行电汇、网银</p> <p>4. 代理机构账号信息：          户 名：云南咫尺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振兴支行          账 号：2515 0298 0920 0046 828</p>
17	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p>
18	服务要求	<p>1. 时间的承诺：须明确响应服务的时间要求。</p> <p>2. 详见《服务内容及技术要求》</p>
19	开标方式	智能开标。
20	其他要求	<p>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6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无效。</p>
21	中小企业合同融资	<p>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大理州财政局与中国人民银行大理州中心支行共同出台了《大理州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质押融资试行方案》（大财采〔2023〕5号）。</p>

		<p>中标（成交）中小企业若有融资意向，请登录“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下查看融资政策文件及操作手册，登录“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按照操作手册流程登记融资意向或查看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p> <p>“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网址：<a href="http://zs.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amp;districts=532900">http://zs.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amp;districts=532900</a> “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p>
22	行业属性划分	<p>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租赁和商务服务业”</u>。</p>

##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

2.1 采购人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用于采购“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所列服务。

### 3. 招标范围

3.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服务地点及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条件。

### 5. 投标费用

5.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包含的费用。

### 6. 质疑

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主张，有责任提供证据，提出质疑时应同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报名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受理质疑部门：

详见须知前附表“代理机构”

**6.2 投标人提供的质疑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质疑书（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书实行实名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的原件。**

6.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4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处理质疑事项，并依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或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备案。

## 7. 投诉

投诉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 二、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构成

8.1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9.1 投标人应认真核查招标文件，如有疑问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截止时间前以澄清函形式（加盖公章）要求采购人澄清，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澄清要求不予接受。

9.2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要求澄清的问题，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

###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0.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要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

### 11.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详见“服务内容和技术要求”）和商务条件后，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1.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12.2 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 13. 投标文件构成

13.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扫描件。

13.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

### 14.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14.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须就“服务内容及要求”中的所投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5.2 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按国家或行业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自行测算出满足招标要求的投标服务的竞争性报价。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元），包括保险、税收、人员工资、管理费、招标代理所产生的费用、培训费、服务等所有费用，投标人技术服务费，保证期内缺陷的修复补救费用，市场价格变化的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的总和，该报价应考虑市场风险、政策性风险、汇率风险等因素，并能保证投标人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工作，此价格在合同签订后将不作调整。

15.3 技术服务费用包括：技术资料费以及技术咨询协调费用、联络费用（若有）、现场服务和人员培训的费用等。

15.4 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按国家或行业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自行测算出满足招标要求的报价。投标报价能保证投标人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工作费用；

## 16. 投标货币

16.1 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17.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7.2 在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 18. 投标文件的编制

18.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编制后应进行电子签名及加密。

18.2 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不符合 20.1 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18.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名或盖章）确认。

18.4 关键内容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18.5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内容模糊，无法辨识，均视为未提供。

18.6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在凡规定（电子签名）处逐一电子签名（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要求盖章处应盖单位章（电子签章）。

####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及金额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9.2 投标保证金形式：投标保证金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提交。

19.3 办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栏或空白栏上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19.4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保证金到账收据凭证，如果以电汇或网银转账等方式提交的则仅需出示电汇或网银转帐凭证。

19.5 未成交的投标人可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保证金手续；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9.6 下列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投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20.1 投标人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招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20.2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20.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2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21.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接收。

21.2 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上传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

2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22.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在网上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上传，无须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22.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18 款、第 20 款的要求进行重新编制、加密和递交。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撤回。

## 五、开标与评标

###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如投标人代表未出席开标会，视为其默认现场唱标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3.2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23.3 开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须使用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6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2) 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可通知投标人，投标人未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3.4 开标工作人员将做开标记录。

23.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4.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

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25. 评标

25.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5.2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5.2.1 评标原则

评标应遵循下列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不带有任何主观意愿和偏见，认真负责地做好评标工作，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个投标人。

(2) 全面分析，综合评审。

#### 25.2.2 评标纪律

(1) 对评标内容和评标过程要严格保密，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它人员泄露；

(2) 评标期间的一切资料，包括评标意见、评标记录和评标结论，一律不得向外传和泄露；

(3) 任何属于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资料，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它人员泄露；

(4) 所有资料（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表格及各种文字记录）在评标结束后均应分别整理、存档备查，任何人不得复制和保留；

(5) 评标结束后，与会人员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人员的评标意见，如因此造成的后果由责任者承担；

(6)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外出，确需外出时应事先请假；

(7) 评标期间，所有与会人员均不得私自以任何方式和投标人进行联系，需询问、澄清的问题由评委会统一组织办理；

(8) 评标期间，未经允许评标委员会以外的任何单位或部门不得参加评标和采访评标工作。

#### 25.2.3 评标程序

评标只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按：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详细评审→评标报告的程序进行。

### 25.3 评标方法

本项目按“第六章 评标方法”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第六章 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5.4 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25.5 在评标过程中，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 采购活动的终止：

26.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6.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3 若出现 26.2 中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六、中标结果

27. 中标人的确定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28. 中标通知书

28.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3 中标（成交）中小企业若有融资意向，请登录“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下查看《大理州支持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质押融资试行方案》（大财采〔2023〕5号）及操作手册，按照操作手册流程，登录“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登记融资意向或查看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云南省政府采购网（大理分网）-政策法规栏目”网址：<http://zs.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districts=532900> “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crcrfsp.com>

##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2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

29.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七、其他事项

###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招标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收取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2 中标人应在接受“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 31. 招标文件编制依据

31.1 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服务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通过验收为止，完成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服务项目的所有内容。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方需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保证服务质量和进度，若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
2	服务地点	大理白族自治州财贸学校（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以采购人和投标人在合同中双方商定的内容为准。
4	合同份数	具体合同份数以采购人和投标人在合同中双方商定的内容为准。

合同编号：

合同自编号：

项目编号：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本合同仅供参考，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 云南省政府采购

（委托采购）

#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

云南省财政厅 制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投标人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签订日期：

丙方（鉴证方公章）名称：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根据\_\_\_\_\_招标结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以下\_\_\_\_\_（项目名称）合同条款，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总则

### 第 1.1 条 定义

第 1.1.1 条 合同：如无特别说明，以下合同特指本合同。

第 1.1.2 条 项目：\_\_\_\_\_

第 1.1.3 条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地震、战争、政府行为等。由于不可抗力的影响，使得一方实际不可能在此情况下履行其协议。不可抗力不包括由于一方的疏忽或故意不遵守良好的工程惯例所发生的故事。

第 1.1.4 条 货币单位：本合同项下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结算。

### 第 1.2 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盖章生效。

### 第 1.3 条 合同修改

除非由双方签订书面修改文件，否则合同不得修改。符合这一程序的修改将构成合同的一部分，并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 1.4 条 告知

任何涉及本合同的通知应以面呈、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至对方下述地址或传真号码，任何更改该等地址或传真号码必须提前 7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任何面呈的通知在递交时视为送达；任何以邮资预付的邮寄方式发出的通知在对方签收后视为送达；任何以传真方式发出的通知在发出时视为送达。

本合同签订前已存在的知识产权归原拥有方所有，根据本合同新产生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对本合同项下委托乙方开发的软件享有专利申请权和软件著作权。甲方同意乙方使用与本合同相关的非专有数据以作商品推介、宣传材料、案例分析、资料分析等类似之用途。

## 第二条 内容及双方权利与义务

### 第 2.1 条 合同内容

乙方在甲方支持下完成本合同内容，具体内容如下：（也可另附）\_\_\_\_\_

### 第 2.2 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指派项目负责人，并组织有关人员参与本项目的组织管理；
- (2) 向乙方提供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资料和信息，允许乙方人员为实施本项目而使用所约定的信息、计算机和其它办公设备；
- (3)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及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 (4)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资料信息等予以保密，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 第 2.3 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标准完成合同内容；
- (2) 根据合同内容，组织乙方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实施；
- (3)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乙方应予以保密，乙方承诺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的业务机密。
- (4) 甲方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有关知识产权信息的一切权利和利益，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己方或任何第三方利益使用有关知识产权信息。甲方保证甲方提供的数据、文件和其它必要信息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 第 2.4 条 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因甲方原因或其它不可抗力原因影响项目进度，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变更项目进度，并按变更后的进度执行。

第 2.5 条 乙方提供\_\_\_\_\_。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 第 3.1 条 合同价

本合同价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

第 3.2 条 付款方式：\_\_\_\_\_

第 3.3 条 本合同项下一切费用均使用人民币结算及支付。甲方向乙方付款同时乙方应出具相应发票，甲乙双方对有关发票、结算票据一致认同：甲方取得发票不代表甲方款项已付清，款项已付清以甲方款项全部到达乙方开户账户为准。

第 3.4 条 自本合同签订后\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将于项目完成期满后\_\_\_\_\_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第四条 成果提交

第 4.1 条 验收人员的组成

第 4.2 条 成果提交时间

交验时间：\_\_\_\_\_

第 4.2 条 验收标准及方法

验收标准：\_\_\_\_\_

验收方法：\_\_\_\_\_

## 第五条 服务承诺

第 5.1 条 乙方服务承诺如下：\_\_\_\_\_

## 第六条 保密责任

双方共同恪守对项目及技术的保密责任。

第 6.1 条 所有项目相关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合同项目合作计划及相关内容。

第 6.2 条 所有项目相关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技术资料。

第 6.3 条 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甲方的业务数据、业务实务及相关信息及文档。

第 6.4 条 保密期限：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以及在有效期后的\_\_\_\_\_年内甲乙双方均不得将合同及项目相关的技术资料、技术秘密等成为公共信息之前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 第七条 不可抗力

第 7.1 条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不能克服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导致双方不能按照约定履行合同的，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是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

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照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第 7.2 条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尽可能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 第八条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办法

第 8.1 条 甲方延迟付款的，每延迟一日应支付合同金额\_\_\_\_\_%的违约金。

第 8.2 条 如因乙方原因未提供服务或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经甲方提出后乙方应在双方协商确定的期限内改正，否则每延迟一日应支付本合同金额\_\_\_\_\_%的违约金。

第 8.3 条 本合同签订后，若乙方无正当理由而终止合同，应当返还本合同项下甲方已经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并支付甲方本合同总额\_\_\_\_\_%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抵偿甲方的直接损失，乙方应当赔偿继续赔偿。

第 8.4 条 本合同签订后，若甲方无正当理由而终止合同，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额\_\_\_\_\_%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抵偿乙方的直接损失，甲方还应当继续赔偿。

第 8.5 条 甲乙双方在执行合同过程中，产生异议和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应依照现行法律法规，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第九条 其他

第 9.1 条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 9.2 条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第 9.3 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

第 9.4 条 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及解释顺序：

- 1、合同书及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
- 4、招标文件。

第 9.5 条 附件名称（如有请务必填写）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报价部分格式

大理州财贸学校优质学校（跨境电商二期）（跨境电商人才培养基地建设）非集采部分（服务）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报价一览表

### 格式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质量承诺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地点	
其他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表中“投标报价”应与格式 2“投标函”中“投标报价”一致。

2. 投标报价包括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工作费用。

3.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格式 2、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总价（元）							

注：1. 投标单价及总价均不得高于最高限价，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现场管理费、材料费、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税金、运输费、利润、测试费、保修期内的保修费及机房的强弱电改造等一切费用。

2. 投标人不得缺漏项，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 分项报价可参考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格式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经济类型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工商登记	登记机关：		注册资本金：
	执照号：		
税务登记	登记机关：		税务号：
经营范围			
企业详细地址			
通信联系	企业联系电话：		传真：
	业务联系人：		电话：

## 格式 2、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2-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社团组织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证明材料；

格式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满足下列任一要求：①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②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③非营利性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或者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以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为准或者提供承诺函；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⑤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需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

格式 2-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书面承诺）

格式 2-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须提供在 2024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不满 1 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提供在 2024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新成立不满 1 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格式 2-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格式 2-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或“信用服务”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

（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2）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格式 2-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格式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注册资金：\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 格式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是法定代表人时，不必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单位名称）的 \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公司名义参加\_\_\_\_\_（采购人）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及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并参与相关活动，则不需要办理授权。如有被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上述文件，则必须按本格式规定填报并提交授权书，否则被授权的代理人将不被认可。

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 格式 5、投标人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投标自行承诺及说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内容自拟）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 6、企业简介

(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 格式 7、非联合体承诺书

(格式由投标人自拟)

格式 8、投标人认为如果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还需要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四、商务标部分

### 格式 1、投标书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代理的\_\_\_\_\_的招标文件。我单位（公司）决定参加投标，由\_\_\_\_\_（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办理投标相关事宜。为此，我单位（公司）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本次投标报价中规定的\_\_\_\_\_的投标报价为：\_\_\_\_\_；

2、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及一切有关规定；

3、向贵方提供所有与投标项有关的真实有效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4、如我方投标被接受，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本投标书自贵方收到之日生效，有效期至开标后 90 日，在此期间本投标书之规定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6、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投标书保持有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地 址：\_\_\_\_\_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2、承诺书（投标人）

本企业作为\_\_\_\_\_的投标人，现作如下承诺：

- 1、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2、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3、不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证书、人员岗位证书或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参与投标。
- 4、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5、不向采购人、评标小组成员、监督人员行贿。
- 6、不扰乱招标投标活动正常秩序。
- 7、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 8、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被查处的，不干预案件查处。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 3、投标质量保证书

致：\_\_\_\_\_（采购人）

本书作为\_\_\_\_\_（投标人）对\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采购所投标服务的质量保证的证明。

我方承诺提供以下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提供的服务质量等与招标文件一致；
- 2、提供的服务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所签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 3、保证“服务承诺”全部内容的满足。

本保证书自开标日起 90 日内有效，如我方中标则至服务期满为止有效。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 4、类似业绩

【根据评标办法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格式 5、企业实力

【根据评标办法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格式 6、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评标办法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格式 7、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评标办法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格式 8、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交）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1、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不享受中小企业优先采购政策的投标人不需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 格式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格式 10、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11、招标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五、技术标部分

### 格式 1、技术规格偏离表

请按所投标段内设备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中要求的技术规范认真填写该表，该表不能作为投标产品的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规范、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 规范、要求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表中的“**序号**”应对应该设备在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序号。

2、表中的“**货物名称**”应按拟投货物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产品名称应与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对应货物名称一致）。表格中“**偏离**”一列，投标人只能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凡投标内容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正偏离**”填写；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按“**负偏离**”填写；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按“**无偏离**”填写。

3、表中的“**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为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对应产品的技术要求，投标人应按拟投货物的实际情况如实在“**投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一栏注明拟投产品的技术参数。

4、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全面、真实的反映，投标人除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外，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最新技术支持资料支持参数技术规格**

偏离表应答。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对技术支持资料有特定要求的以招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未明确技术支持资料要求的，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相关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可为技术白皮书或设备相关鉴定资料或试验报告或设备检验报告或技术彩页或宣传资料或图纸资料，如技术白皮书/设备相关鉴定资料/试验报告/技术彩页/宣传资料/图纸资料与设备检验报告不一致的，以设备检验报告为准）。

5、若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支持资料与技术规格偏离表应答不符，或投标人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且投标人又未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和解释的，视为不响应该条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2、招标要求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建设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名称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	1	共同体组织筹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完成全国边境贸易产教融合共同体组织筹备、框架搭建及顶层设计，建立多元协同机制；</li> <li>2. 策划共同体组织机构，包括理事会、秘书处和专门机构等，明确分工；</li> <li>3. 规划共同体工作内容，明确共同体成员权利与义务；</li> <li>4. 协助采购人完成《全国边境贸易产教融合共同体章程》，章程包含目标定位、成员权责、退出机制等；</li> <li>5. 编制共同体成立大会方案，设计共同体揭牌仪式流程，包括议程设计、嘉宾邀请、会务执行等。</li> </ol>	1	项
	2	共同体成员邀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下，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定向邀请并引入不少于 30 家代表性院校、企业参与共同体，扩大首批成员单位覆盖范围；</li> <li>2. 投标人须提供财经商贸类的专家邀请名单，专家须具备副高及以上职称。</li> </ol>		
	3	人才需求调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完成人才需求调研，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产业发展、行业人才需求调研等内容，精准定位人才培养方向；</li> <li>2. 设计问卷和访谈提纲，开展数字经济相关产业数据分析、人才岗位分析等，为人才培养提供方向性指导；</li> <li>3. 协助采购人完成《云南边境贸易产业发展蓝皮书》；</li> <li>4. 建立动态更新机制，跟踪边境贸易政策变化与人才需求迭代。</li> </ol>		
	4	多语种在线教育平台服务	<p>一、产品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须在全国边境贸易产教融合共同体 2025 年筹备和启动阶段期间为采购人提供多语种在线教育平台服务，该平台可支持互动板块内容的自定义语言翻译、直播状态下的多语言翻译，同时可根据讲述内容实时呈现多语言字幕，方便跨国线上教学的开展和不同语言国家下的师生交流；</li> <li>2. 多语种在线教育平台支持中英泰俄版本，且支持多语言，可通过导入语言包，进行更多语言的切换；</li> <li>3. 配备智能字幕功能，可将视频文件的中文音频转写，并且制作成多语言字幕（中英泰俄）srt 格式，字幕文件可直接关联视频，达到字幕相应视频</li> </ol>		

		<p>内容的效果。</p> <p>二、产品参数</p> <p>（一）注册与登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师端、学生端支持国别/地区注册方式，优先支持泰国、马来西亚的手机号注册，其他地区支持邮箱注册；班级管理员可批量生成邮箱账号/导入账号；</li> <li>2. 教师端、学生端选择国际区号后输入手机号/邮箱及密码进行登录；支持手机号验证码登录，支持APP扫码登录。</li> </ol> <p>（二）首页</p> <p>默认首页整合平台特色功能介绍、资源介绍，支持院校开展个性化首页配置与重构。</p> <p>（三）精品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首页，提供课程目录索引，支持后台广告位和课程的手动推荐，以及根据最近学习人数推荐；支持教师在个人中心发布课程。</li> <li>2. 精品课列表支持所有课程的展示，支持按照分类以及课程属性进行筛选。</li> <li>3. 课程详情页，提供课程介绍、课程播放、评分和评价、收藏分享课程，以及根据课程所属分类相关推荐推送。</li> <li>4. 视频课程支持多语言版本切换，能够在上传课程的过程中导入多语言字幕视频。</li> <li>5. 课程评论、笔记能够支持交互内容的自定义语言翻译。</li> </ol> <p>（四）慕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首页支持后台广告位推送，慕课按照最新最热推送，支持后台手动推荐。</li> <li>2. 教师可以在个人中心的发布慕课。</li> <li>3. 慕课列表提供所有慕课的展示，支持按照分类以及慕课属性进行筛选。</li> <li>4. 慕课详情提供课程介绍、内容学习、查看公告、查询成绩，以及考核合格后领取结业证书和技能证书，能够对慕课进行评分以及评价，收藏分享。</li> <li>5. 慕课学习内容中，学生能够完成课程的学习，作业提交以及测验答题和查看资料的考核。</li> <li>6. 支持慕课选择多语言字幕视频，作业内容自动翻译以及测验题目翻译。</li> </ol> <p>（五）资源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资源库展示教学包列表，提供所有单个教学包的展示，支持按照分类以及排序进行筛选。</li> <li>2. 教师能够在个人中心发布教学包、单一资源共享到资源库。</li> </ol>		
--	--	---	--	--

		<p>3. 教学包详情可以按照资源模块展示所有资源，购买后可使用教学包创建班级以及下载教学包。</p> <p>4. 资源内容提供内置翻译工具，支持一键多语言翻译。</p> <p>5. 资源列表提供所有单个资源的展示，支持资源预览，下载，以及摘入到我的资源库里和班级内。</p> <p>6. ★资源库须包含《网络营销》、《亚马逊运营实务》课程资源包，《网络营销》课程资源包须包含课程视频≥11个、作业≥11个、测验≥11个、资料≥12个；《亚马逊运营实务》课程资源包须包含课程视频≥14个、作业≥11个、测验≥5个、资料≥13个；</p> <p>（六）班级</p> <p>1. 我的班级能够展示所有我创建的，我加入的，以及归档的全部班级。</p> <p>2. 班级首页包含班级名称，所绑定的课程、班级码、加入人数，以及班级模块的详情展示。</p> <p>3. 章节：允许教师创建章节及教学内容，并对章节进行管理（编辑、删除、章节排序、章节下资源排序）。学生可以按照章节大纲顺序完成学习。</p> <p>4. ★课程：教师能发布录播课和直播课，从资源库和教学包内摘录课程，以及进行课程管理（编辑、删除、批量管理、排序以及文件夹管理）；录播课字幕能够支持字幕上传，选择多种语言翻译。学生能够学习课程，并标记未开始、学习中、已学完、未学状态。直播课能够支持授课人实时语音多语言字幕翻译。</p> <p>5. 测验：教师能发布测验，从资源库和教学包内摘录测验，以及进行测验管理（编辑、删除、批量管理、排序以及文件夹管理），测验监控，测验下载；支持测验题目翻译，教师在编辑测验题目页面可以测验题进行翻译。学生能够进行答题，并标记未开始、已作答、未作答状态，答题完成后还可将错题放入错题库，也可查看试卷和答案。</p> <p>6. ★作业：教师能发布作业和小组作业，从资源库和教学包内摘录作业，以及进行作业管理（编辑、删除、批量管理、排序以及文件夹管理）；支持作业内容翻译，教师在作业详情页页面可以多语言进行翻译。学生按照要求完成作业，并标记未开始、已作答、未作答等状态，还可查看班级学员提交情况。</p> <p>7. ★资料：教师可发布资料，能够从资源库和教学包内摘录资料，也可进行资料管理（编辑、删除、批量管理、排序以及文件夹管理）；支持资料内容</p>		
--	--	--	--	--

		<p>翻译，可在导入资料、查看资料时可进行多语言翻译；学生能够在线预览资料，并标记未开始、未学习、已学习状态，还可下载附件查看。</p> <p>8. 通知：教师能发布通知，并进行编辑，删除。学生查看通知。支持通知内容翻译，可在发布通知、查看通知时进行多语言翻译。</p> <p>9. ★互动：教师能发布各种互动，课件互动、试题互动、投票、头脑风暴，可以手动控制互动的状态；学生在教师开启互动后进行互动答题或者参与互动，并标记未开始、未参与、已参与状态。支持课堂互动支持多语言翻译。</p> <p>10. 考勤：教师发起传统、数字、二维码、GPS、手势等各种考勤模式，查看学员考勤情况，更改考勤状态，并进行编辑、删除、下载数据统计等；学生在教师发起考勤后，点击签到完成考勤。</p> <p>11. 课堂表现：教师根据学生的课堂中的互动表现对学生进行评价，不断累积，可作为期末成绩的表现分。</p> <p>12 录屏：教师使用线上平台进行上课时，可将线上授课内容进行录屏，作为录课视频，方便后续学生进行复习。</p> <p>13. 互动工具：教师在课堂与学生进行问答互动时可发起抢答，提问小工具，可记录学生的互动记录；学生在教师发起抢答提问互动后在手机或者电脑上抢答并输入内容。</p> <p>14. 在线会议：支持 ZOOM 会议引入。支持平台内置直播会议实时语音多语言字幕翻译。</p> <p>15. 模块管理：教师根据自己的实际教学内容，可以隐藏掉不使用的教学模块。</p> <p>16. 数据分析：班级的教学数据以及所有学生的个人数据。</p> <p>17. 成绩管理：能够查询学生的各项成绩以及总成绩，修改成绩权重配比，更改学生成绩、自定义添加成绩、下载成绩。</p> <p>18. 成员管理：管理成员（设为助教，管理员，批量生成，导入成员，私信，移除成员）以及下载成员表；分组管理成员（添加小组，导入成员，移除成员，编辑，删除小组）；审核成员。</p> <p>19. 教学评价：教师创建教学评价的模板，管理评价状态，并查看和下载学生评价详情；学生在教师开启评价后进行评价提交，还可查看评价记录。</p> <p>20. 班级评审：支持生成外部链接，方便专家或其他人员通过线上链接对教师在线上组织的教学活动内容进行查阅与评审。</p>		
--	--	---	--	--

			<p>21. 学生视角：教师以学生视角查看班级的教学内容的部署，并以学生角色完成内容的学习。</p> <p>22. 班级设置：支持教师编辑修改班级的信息（班级名称，封面，课程，学期，授课模式，加入方式，加入角色等）。</p> <p>（七）个人中心</p> <p>1. 教学日历：教师可以在日历上添加线上线下课程安排，日常教学工作安排以及教学活动等。</p> <p>2. 题库：教师将本地的题目上传或者将班级的测验题添加到题库，以及文件夹管理、编辑、删除。</p> <p>3. 错题集：学生在班级测验答题介绍后将错题纳入错题集，并进行错题训练，将错题移除错题库。</p> <p>4. 收藏：所有收藏的精品课，慕课以及教学包展示。</p> <p>5. 直播：教师端查看直播账号以及直播说明，对直播记录进行管理（视频合成、生成回放、设为直播回放）。</p> <p>6. 待办：教师在班级内发布待做的作业和测验在待办进行提醒，学生作答完成后不再展示，一键清除所有待办。</p> <p>7. 站内信：系统发送的站内信提醒。</p> <p>8. 个人设置：个人资料的编辑、账户绑定、修改密码。</p>		
	5	线上线下会议会务支持	<p>1. 投标人须为采购人提供证书设计、参会手册设计、会议展板设计支持；</p> <p>2. 跨境连线技术保障，使跨国参会者无障碍沟通。</p>		
	6	共同体宣传推广	<p>1. 制作宣传物料，包含 LOGO、口号等，制作 3 分钟中英双语版宣传片；</p> <p>2. 协助采购人策划共同体微信公众号，策划 2 篇专题文章发布于公众号；</p>		
教材建设	1	教材大纲制定	<p>1. 拟定教材大纲；</p> <p>2. 采用“模块→项目→任务”三级架构，每个项目标注素养目标、建议学时、核心知识点；</p> <p>3. 严格根据职业教育国家课程标准和采购人需求进行教材大纲开发；</p> <p>4. 教材大纲开发后交由院校审核，清晰了解院校修改意见，后期投标人针对修改意见进行调整；</p> <p>5. 修改后的大纲交由采购人确认，确认无误后教材大纲即不再修改，也将作为后期教材开发的依据。</p>	1	个
	2	教材样章	<p>1. 采用“学习成果导向+自主学习支持”双模式，构建“任务驱动+项目实践”理实一体化体系，配套 AI 辅助学习路径规划工具。</p> <p>2. 融合“教学材料（辅助）+学习资源（主体）”功能，嵌入二维码等交互技术实现立体化学习。</p>	1	个

		<p>3. 以典型工作任务为载体，对接职业技能，案例覆盖 AI 实际应用的职业场景。</p> <p>4. 反映产业最新技术，每章节设置"行业动态"专栏。</p> <p>5. 教材设置包含预习、讨论、想一想、头脑风暴等环节，丰富学生学习。</p>		
3	教材电子稿	<p>1. 教材内容需体现最新 AI 技术应用。</p> <p>2. 教材中需包含相应的流程图、行业实景图等。</p> <p>3. 投标人对教材内容进行电子化处理、排版及页面美化。</p> <p>4. 教材内容编排科学合理，设计逻辑严谨、梯度明晰，文字表述规范准确流畅；名称、术语、图表规范，编校、装帧、印装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and 规范。</p> <p>5. 符合国家有关著作权等方面的规定，未发生明显的编校质量问题。</p> <p>6. 字数范围：10.2 万-13.8 万字（±15%）/本。</p> <p>7. 严格落实课程思政，融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文化自信，全面落实课程思政要求。</p> <p>8. 突出劳动教育与创新精神等培养。</p> <p>9. 以 word 和 PDF 形式交付。</p>	1	本
4	数字化教材配套气泡素材	<p>1. 专为本教材设计的交互式视觉元素，通过图形化气泡（如对话框、标注框等）实现知识分层、互动引导和情境模拟。</p>	100	条
5	数字化教材配套音频	<p>1. 与教材深度绑定的数字化声音资源，通过 MP3 的形式，为趣味学习、知识点解析等场景提供动态支持。</p>	10	条
6	虚拟仿真任务	<p>1. 根据教材知识点内容进行对应可交互实训任务开发，包含实训背景、实训任务、实训要求、评分说明；</p> <p>2. 以网页形式交付。</p>	10	个
7	AI 课程虚拟导师	<p>1. 依托教材内容、课程资源，构建课程专属知识库。依托智能体搭建平台，创建智能体名称、智能体提示词、技能、记忆等，搭建课程虚拟导师，服务学生开展知识问答、课程答疑等学习辅导。</p>	1	个
8	教材出版服务	<p>一、教材排版</p> <p>1. 正文设计与排版版式设计人员根据书稿内容特点、学科属性及责任编辑提出的要求设计版式。版式设计要统一、合理、美观、实用。</p> <p>2. 封面无政治、民族、宗教、国际关系、版权等问题，不出现知识性、常识性和文字差错。</p> <p>二、教材加工审校服务</p> <p>1. 数字教材内容素材审核、文字审校、版权审查等</p> <p>三审三校和负责采购人出版测试数字教材内容中的</p>	1	本

			<p>所有资源内容。</p> <p>2. 一审：责任编辑审读全书稿件，负责三审中的第一个审次，使稿件的内容更完善，体例更严谨，材料更准确，语言文字更通达，逻辑更严密，消除一般性差错，防止出现原则性错误。在教材及资源内容的政治性、知识性、文字规范性、体例格式统一性等方面把好关。</p> <p>3. 二审：应根据书稿内容质量、重点难点和一审加工情况，审读 100%的正文和全部插图，对书稿质量及一审报告提出二审意见解决一审提出的问题。</p> <p>4. 三审：根据书稿内容质量、重点难点和一、二审加工情况，有针对性地重点审读 20%~100%的正文和插图。</p> <p>5. “三校”的要求，完成三次校对工作，提升书稿整体质量，再次降低差错率。</p> <p>三、出版服务</p> <p>1. 投标人提供的数字教材满足出版使用和阅读。负责采购人正式出版校本数字教材，通过正规出版社数字出版，获得新闻出版总署的正式出版物和 ISBN 号。正式出版的数字教材，教材推广前需经过教材所有权人的同意，教材通过在线书城\网站可以在其他学校进行推广和宣传。负责采购人第一年建设期至少完成教材初稿，并获得正规出版书号，两年内完成出版并上线教材平台。</p> <p>2. 投标人提供教材内容、资源、数字教材在编辑平台的编辑、录入、优化及发布工作。</p>		
精品 课程 建设	1	课程标准	<p>1. 课程标准至少包括课程的教学目的、教学任务、教学内容的结构、模块或单元教学目标与任务、教学活动以及教学方法上的基本要求、课程体系架构、课程重点难点、学时分配等。</p> <p>2. 通过研讨，明确专业培养的目标岗位和人才培养规格，梳理本门课程学生应具备的素质、知识和能力。</p> <p>3. 对目标岗位进行深入调研，了解岗位的工作内容、职责，从而明确本门课程的内容方向和重点；</p> <p>4. 根据课程内容和培养目标，确定本门的课程内容和学生特点，制定课程标准，包括课程目标、内容框架、课时安排、评价方式等。</p> <p>5. 课程标准中要体现理实一体化教学实施安排，体现多元化的课程评价方式，丰富的教学资源应用。</p>	1	个
	2	课程介绍	<p>1. 需制作符合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建设标准的课程导学与推广宣传片，时长严格控制在 3-5 分钟，采用 1920×1080 分辨率、25 帧/秒的 H. 264 编码 MP4 格式，确保图像清晰稳定、声音纯净立体。</p>	1	个

		<p>2. 视频以课程负责人出镜讲解为核心，出镜时长不少于 1.5 分钟并标注姓名、单位及职称，重点围绕教学目标、知识体系、团队特色、学习路径及考核方式展开，同步融入课程思政元素与职业教育特色。</p> <p>3. 制作需结合专业特点设计动画与场景转换，教学场景与知识点动画占比不低于 30%，通过口语化表达和创意转场增强感染力。</p> <p>4. 提供包含原始工程文件的完整交付物，确保符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等政策规范。</p>		
3	教学课件	<p>1. 开发符合国家职业教育课程建设标准的教学课件，采用 PPT 格式制作，单个课件页数不少于 20 页。</p> <p>2. 整体风格需保持统一，模板设计遵循简约实用原则，色彩搭配柔和协调，确保长时间观看的舒适性。</p> <p>3. 课件需在页眉或页脚指定区域规范标注课程名称、章节序号及标题。</p> <p>4. 单页文字容量应控制在合理范围，采用分层级排版。</p> <p>5. 文字与背景色需通过专业色彩搭配降低视觉疲劳，页面比例统一为 16:9。</p> <p>6. 所有素材需使用高清资源，禁止使用模糊或低像素图片。</p> <p>7. 排版设计严格限定字体种类不超过 3 种，标题层级字体字号保持全局统一，正文内容的字体、字号、字间距及行间距需形成标准化规范。</p> <p>8. 图片选用需与教学主题高度契合，色调与整体设计主色相融合。</p> <p>9. 体现课程思政元素。</p> <p>10. 交付成果包含可编辑的 PPT 源文件。</p> <p>11. 每个项目 1 个教学课件。</p>	8	个
4	微课视频录制	<p>1. 拍摄场地由采购人提供，投标人提供拍摄设备，搭建拍摄环境，并提供摄像师及拍摄助理组织各负责老师完成微课视频录制。拍摄视频画面、收音清晰，录制现场拍摄后的视频符合采购人参与拍摄老师要求。</p> <p>2. 拍摄过程中采购人教师出镜讲解，拍摄背景采用绿幕或蓝幕背景方便进行视频后期进行抠像处理，后期贴合动态或静态背景。</p> <p>3. 录制设备：使用 4k 微单、三基色灯、抠像室（绿幕抠像）、电脑、提字器、视频采集卡、指向麦</p>	40	个

		克。 4. 以最终完成制作的微课视频.MP4 格式交付。		
5	微课大纲	1. 依据教材内容，精心规划微课视频大纲。每个微课视频聚焦教材里的一个核心知识点或技能点，所选取的知识点与技能点全面涵盖课程大纲的核心内容，充分保障知识体系的系统性与完整性。	1	个
6	微课讲稿	1. 参照微课视频大纲，撰写微课讲稿。每个讲稿围绕对应知识点展开细致讲解，巧妙融入思政元素，每个讲稿字数控制在 2200 字左右，上下浮动不超过 20%。讲稿需结构清晰，语言通顺流畅，便于老师朗读。	40	个
7	微课脚本	1. 根据已确定的微课讲稿内容，制作脚本课件，为后期画面内容制作提供精准指导。在脚本画面中突出知识的重点与难点，排版注重美观性，并配备相应的图片或视频素材，助力学生更好地理解知识内容。同时，脚本内容应严格杜绝出现任何政治敏感、血腥暴力等不良元素。	40	个
8	微课视频制作	<p>一、内容制作标准</p> <p>1. 教学形式：知识讲解类视频以“MG 动画+PPT 动画+动效转场+教师出境讲解”方式呈现，实操类视频以“操作演示+动效转场+教师讲解”方式呈现</p> <p>2. 视频规格：1920×1080/25fps，H.264 编码（码率 8Mbps），AAC 音频（128Kbps）</p> <p>3. 交互设计：每课时嵌入 2 道测试题（选择题或判断题）。</p> <p>二、制作流程要求</p> <p>1. 环境标准：采购人绿幕录制</p> <p>2. 包装规范：包含 5-10 秒动态片头（显示标题、作者和单位），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及片尾（采购人 LOGO+二维码），采用 AE 模板制作</p> <p>3. 质量控制：运用达芬奇调色系统进行色彩校准，通过专业耳麦录制人声，确保信噪比≥60dB</p> <p>三、交付要求</p> <p>以 MP4 格式，交付视频成片。</p>	400	分钟
9	教学案例	<p>1. 一个完整的教学案例包含背景、主题、细节、结果和评析等多个要素。主题要反映案例需解决的问题，背景主要叙述案例发生的地点、时间、人物的一些基本情况。情景描述要能够突出主题所反映的课堂培训活动。问题与分析根据主题与情景描述，最终让学员找出问题及其原因所在。</p> <p>2. 原型真实：教学案例应当基于真实的教学情境和实际学生，确保案例具有可信度和实用性。</p> <p>3. 问题导向：教学案例应当围绕教学中的实际问题，通过描述实际情况和展示教学思路，引出问</p>	40	个

		<p>题，并提供解决问题的方法和策略。</p> <p>4.系统性和目标性：教学案例应当具有明确的学习目标和完整的教学过程，能够体现出教学的系统性和连贯性，以达到预期的教学效果。</p> <p>5.可变性和示范性：教学案例应当具有一定的灵活性，能够适应不同的教学环境和学生需要，提供示范性的教学思路和方法。</p> <p>6.反思性和启发性：教学案例应当通过教师的反思和总结，提出深入思考和讨论的问题，引发学生的思考和启发，促进教育教学的改进。</p> <p>7.每个项目5个教学案例。</p>		
10	AI 实训任务	<p>1.模拟真实的工作项目，以任务为颗粒度，聚焦第三方AI应用工具，采用分步拆解的策略，展示工作领域中典型工作任务的操作过程。</p> <p>2.将复杂任务细化为简单明了的步骤，确保每一步都清晰易懂，助力学生逐步掌握AI工具的核心技能。</p> <p>3.单任务包含：任务背景、任务要求、实施步骤、考核标准五个核心要素。</p> <p>4.每个项目设置3-5个梯度化任务，具体任务数量根据项目情况来定。</p>	8	个
11	习题	<p>1.每套题按项目模块进行开发，每套题有单选、多选、简答、简答四种类型题目，共15道题。</p> <p>2.确保题库的开发由专业人士负责，保证题库的质量和专业化。</p> <p>3.题库中的题型和题量应合理分布，满足不同学生的知识与技能检测的难度要求；</p> <p>4.确保所有的习题格式和规范统一，便于使用和管理。</p>	8	套
12	试题	<p>一、提供可供学生考试、练习的题库，每套50题。方便在学习和实训之后对学生考核(每套题库由试题及答案两部分组成，内容体现出对学生综合能力的考核，主要包含单选题、多选题、简答、操作)。具体要求如下：</p> <p>1.确保题库的开发由专业人士负责，保证题库的质量和专业化。</p> <p>2.题库中的题型和题量应合理分布，满足学生不同知识的掌握情况；</p> <p>3.确保所有的试题格式和规范统一，便于使用和管理。</p>	2	套
13	教学设计	<p>1.每个教学设计包含：课程基本表、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方法、教学资源、教学过程、考核评价、教学反思等模块</p> <p>2.教学过程设计需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理念，包</p>	8	个

		<p>含：课程导入、知识讲解、技能实训、总结拓展四个环节</p> <p>3. 内容要求</p> <p>(1) 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每个教学设计融入 1 个以上思政元素</p> <p>(2) 对接职业标准，包含企业真实案例或生产场景</p> <p>(3) 教学方法需体现“做中学”理念，采用项目教学、情境教学等模式</p> <p>(4) 实训环节需明确设备清单、操作步骤、安全规范</p> <p>4. 文档格式</p> <p>(1) 采用 word2019 及以上版本，A4 纸张纵向排版</p> <p>(2) 字体标准：标题黑体三号加粗，正文宋体小四，1.5 倍行距</p> <p>5. 每个项目 1 个教学设计</p>		
14	知识图谱	<p>1. 知识图谱全面覆盖了教材知识单元粒度、知识语义关系类型以及知识点数据源等核心内容，通过可视化的方式清晰展现了教材知识网络的全貌，可辅助学习者迅速掌握教材的整体知识架构，精准捕捉学习重点，并有效构建个人化的思维导图，从而优化学习方式与提升学习效果。</p> <p>2. 根据本门核心知识点与技能点，识别与抽取每个项目的内容主干，解构各个内容之间的逻辑关系；</p> <p>3. 采用语义网的知识建模方式，以图形化的方式呈现每个项目对应的知识图谱；</p> <p>4. 以 PNG 格式交付。</p>	1	个
15	动画	<p>1. 品质要求：动画的开始要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要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动画中如果有文字，文字要醒目，文字的字体、字号与内容协调，字体颜色避免与背景色相近；动画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要强；如果有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动画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转化为视频的动画，视频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 profile=main, level=1.0) 编码方式，码流率 512 Kbps 以上，帧率不低于 25 fps，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16:9)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p> <p>2. 内容要求：动画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这类资源应依照“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符合政治性、科学性、适用性、规范性的要求；有明</p>	5	个

			<p>确的版权标识信息。</p> <p>3. 储存格式：采用.mp4 存储格式。</p>		
联合授课	1	联合授课服务	<p>项目式教学实验班联合授课，课程内容包含跨境电商、短视频和直播运营，</p> <p>服务对象：电子商务专业，共七个班级，旅游电商、农村电商、跨境电商三个方向</p> <p>派遣具备丰富行业经验及教学经验的资深讲师驻校开展专业授课支撑服务。授课科目由采购人根据人才培养方案指定，根据采购人需求合理调配双方教师资源共同完成授课。</p> <p>根据电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提供3个培养方向的项目制课程方案，开展联合授课时长一学年。</p> <p>提供1+X考前培训服务不低于2次，通过率不低于85%。</p> <p>根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联合研制人才培养方案。</p> <p>为教学提供课程资源支撑，包括但不限于课程标准、教学计划、教案、课程思政、教学总结、习题库等；</p> <p>基于本项目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申报产教融合相关课题1项，企业横向课题1项，在国内期刊上发表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p> <p>组织跨境电商企业大师入校开展教师专题培训2场</p> <p>投标人须组织专业教师到电商企业入企实践不少于10人次，提供电商专业方向的技术岗位实践，安排企业导师指导，熟悉企业生产流程、岗位职责、技术标准、管理制度、企业文化，掌握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教师入企实践时长为连续2天（共计16学时），企业需提供至少2个技术岗位的轮岗观摩与实操指导（不承担教师入企实践期间的差旅费用，包括往返交通、食宿费用）</p>	1	项
产教融合项目	1	跨境产教融合项目	<p>1. 在线学习课程资源包，提供《阿里国际站实操视频》、《阿里巴巴国际站操盘官》在线学习课程，不少于24节。梳理跨境电商B2B核心知识、技能点，输出教学课件PPT不少于30个。</p> <p>2、企业导师授课辅导：提供1名企业一线运营老师入校授课，授课的课时不少于30课时。课程安排详见附件一：《跨境电子商务实务》培训</p> <p>3、师资培训：至少提供2个线上或线下跨境电商B2B数据运营1+X师资培训名额，老师完成学习+考核后，颁发证书。（不承担培训产生的差旅及食宿费用）</p> <p>4、提供阿里国际站操盘官认证证书不少于100个，并辅导学生通过认证，获取电子版《阿里国际站操</p>	1	项

			盘官》认证证书。 5、企业导师授课周期内，提供阿里国际站真实账号不少于10个，用于学生实战。		
--	--	--	---	--	--

附件一：《跨境电子商务实务》培训安排

	内容	课时	方式
PART1	国际站平台简介	0.5	讲授
	企业信息与商品信息整理	0.5	讲授
	开通出口通	1	实操
	店铺装修	1	讲授+实操
	主图及详情页设计	1	讲授+实操
	关键词选取与标题撰写	2	讲授+实操
	产品发布	2	讲授+实操
	PART2	营销活动方案制定	1
店铺基础营销		1	讲授+实操
店铺付费营销		1	讲授+实操
PART3	RFQ 商机的获取与分析	2	讲授
	RFQ 应用	1	实操
	询盘分析	1	讲授
	询盘回复	1	实操
PART4	产品定价与报价	2	讲授+实操
	信用保障服务	1	讲授
	起草信保订单	1	实操
	外贸单据制作	1	实操
	非规格品定制与委托生产	2	讲授
	一达通简介	1	讲授
	国际物流简介	1	讲授
	物流选择及运费模板设置	2	讲授+实操
PART5	国际贸易投诉及纠纷处理	1	讲授
	数据管家解析	1	讲授
	店铺评分优化	1	实操
总课时		30	

注：本技术参数中的各项技术参数和规格要求如出现引用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原产地或供应者等情况，则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该参考技术规格要求的产品投标。

## 第六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1	资格审查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社团组织法人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满足下列任一要求：①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一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②提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③非营利性单位或者社会团体或者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以符合财务会计制度为准或者提供承诺函；④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⑤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需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提供书面承诺）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投标人须提供在 2024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新成立不满 1 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提供在 2024 年 1 月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止时间前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新成立不满 1 个月的公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缴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p> <p>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1）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信息”查询栏中查询下载的信用报告或“信用服务”查询栏中查询的信息记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出现不良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p> <p>（2）投标人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无不良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当日查询结果为准）；</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投标人</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表	投标总价不超过采购预算。
	投标文件签署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单位盖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格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或无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投标报价	投标人不存在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被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1款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9.1款规定
	投标文件的技术应答	技术应答内容未出现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投标人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承诺书	投标文件附有投标人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条件承诺书。	
其他实质性要求	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款号	评分	评分标准
2.1.3	评分权重	报价部分 F1：20 分。

		<p>技术部分 F2：40 分。</p> <p>商务部分 F3：40 分。</p>	
2.1.4	<p>评标总得分 计算公式</p>	<p>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1+F2+F3。</p> <p>其中：</p> <p>①F1、F2、F3 分别为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 3 项评分的汇总得分；</p>	
2.1.5	<p>报价部分得分 F1（满分 20 分）</p>	<p>1.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总价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p>2. 得分计算：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总价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即：<math>F1 = [C / (B1, B2, \dots, Bn)] \times 20</math></p> <p>注：C 为评标基准价，即经初步审查合格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p> <p>B1, B2, ..., Bn 为第 n 个经初步审查合格的有效投标报价。</p> <p>注：（1）根据国家相关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财库〔2017〕141 号文明确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故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2.1.6	<p>技术部分得分 F2（满分 40 分）</p>	<p>技术指标 响应评审 （满分为 40 分）</p>	<p>评审因素：评标小组专家将综合考虑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可靠性、稳定性、产品的操作性、维护性以及对本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因素，按以下评审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并赋分：</p>

			<p>(1) 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标注“★”参数部分为重要参数，此项共计5条，满分20分，重要参数须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真实产品相关功能现场演示，每出现1项重要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即发生负偏离的）扣4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为止。</p> <p>注：投标人在投标时不提供真实产品现场演示或采用产品Demo、产品PPT、录制视频、图片、静态页面等其他方式进行展示的不得分。</p> <p>(2) 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未“★”号技术参数的为一般技术参数，此项满分20分，每出现1项一般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即发生负偏离的）扣0.5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为止。</p> <p>注：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中除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外，招标文件中一般技术参数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需在投标时按要求提供并体现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不得分。</p>
	<p>商务部分得分 F3 (满分 40 分)</p>	<p>企业实力 (满分 25 分)</p>	<p>投标人或开发单位的项目实施人员须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或国家信息化计算机教育认证资格，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 1 个得 2 分，满分 6 分，未提供该项不得分。</p> <p>注：须提供（1）开发人员证书扫描件（2）开发人员 2024 年 01 月至今期间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情况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p>投标人或开发单位单独或联合院校参与电子商务类教学研究、课题研究等获得由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教学成果奖等课题项目，荣获国家级一等奖的得 5 分，国家级二等奖的得 3 分，省级一等奖的得 2 分，提供其他或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p>投标人或开发单位具备协助院校成功申报省级一流课程、省级精品课程或国家级精品课程的能力，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得 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投标人或开发单位参与过财经商贸类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进入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建设项目名单的，提供 1 个得 3 分，提供 2 个及 2 个以上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p>为保证项目质量，投标人或开发单位独自或合作开发的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的教材的，提供 5 本及以上得 5 分，提供 5 本以下或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p>
		<p>项目实施 方案（满 分 7 分）</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评审小组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按以下评审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并赋分：</p> <p><b>第一档次（7分）：</b>方案中包含有对项目的课程修订、内容补充完善、优化设计思路、重新排版等工作流程方面的描述，方案总体内容较为完整，描述较为详细；方案能够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及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阐述，流程清晰、阶段划分明确，方案总体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p> <p><b>第二档次（4分）：</b>方案中包含有对项目的课程修订、内容补充完善、重新排版等工作方面的描述，方案总体较简单，没有明显错误；方案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p> <p><b>第三档次（1分）：</b>方案中包含课程修订、重新排版等工作方面的描述，方案内容简单，项目契合度差，可操作性差；方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p> <p><b>第四档次（0分）：</b>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p>
		<p>售后服务 方案（满</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服务和应急保障方案、服务机构及联系人、技</p>

		分5分)	<p>术人员名单等内容，评审小组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按以下评审标准进行综合评审并赋分：</p> <p><b>第一档次（5分）：</b>方案内容描述清晰，思考问题全面，实施性强、针对性强、可行性强，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p> <p><b>第二档次（3分）：</b>方案内容描述基本合理，思考问题较全面，实施性，针对性、可行性较强，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p> <p><b>第三档次（1分）：</b>方案内容欠缺，描述较差，实施性，针对性、可行性较差，不太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p> <p><b>第四档次（0分）：</b>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p>
		类似业绩 (满分3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中类似项目业绩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1分，满分3分。</p> <p>注：1) 本项目类似业绩是指：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与本项目相似的项目业绩。</p> <p>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对应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及合同签字盖章页）或委托方出具的履约验收证明材料。无证明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明确、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不予认可。</p>

###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87号】》等有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1.1 本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前附表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上述评标总得分计算公式计算评标总得分，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评标总得分相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1.2 关于中小企业：

1.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4%）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根据国家相关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的规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2.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文件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2.4 依据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2.5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4%）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4%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1.2.6 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

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4) 根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 关于监狱企业：

1.3.1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4 关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在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货物，需对应到“节能清单”中所列的型号/系列。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是指“节能清单”（非公示版）中以“★”标注类别的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原环保总局公布的、在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非公示版）中的货物。

本次采购清单中若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只接受列入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选报当期“节能清单”中所列产品，否则按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在“节能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单页复印件一份，并在复印件上标注出所投产品及型号。

当期“节能清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查阅、下载；当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部网（<http://www.sepa.gov.cn/>）查阅、下载。

1.5 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5.1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

疾人人数量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5.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5.3 本项目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二、评标委员会

2.1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2.2 招标采购单位就招标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评标专家应当熟悉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政策法规，熟悉市场行情，有良好的职业道德，遵守招标纪律，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职称或者具有同等专业水平。

## 三、评标原则

3.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保密”的原则。

3.2 只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文件以外的资料信息不作为评标的依据和参考。

3.3 询标只针对投标文件中的疑问和问题，投标人澄清问题不允许超出要求的范围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 评标委员会专家对所有投标文件一一进行独立审核和评价，客观公正的对每个投标文件进行独立打分。

## 四、评标纪律

4.1 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应严格自律,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3 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不得与投标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私下接触,不得向投标人、其他利害关系人泄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

4.4 评标委员会如有需询问、澄清的问题由专职联络员负责联系负责转告。

4.5 不允许任何人把投标文件及其汇总材料带出评标会场(已经公开的价格等资料除外),所有资料不得复制,完成评标后所有材料如数交还。

4.6 违反上述规定对评标造成不良影响的,后果由责任者承担。

## 五、评标程序和标准

### 5.1 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5.1.1 资格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有一项不符合的,该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5.1.2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具体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有一项不符合的,该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5.1.3 符合本章第5.1.1、5.1.2项规定的投标文件视为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审,可以进行技术和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5.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5.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5.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5.2.3 评分标准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和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详见《评标方法前附表》。

### 5.3 综合比较与评价

5.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 5.2.3 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1) 按本章《评标方法前附表》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F1（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按本章《评标方法前附表》的规定对技术部分评分，得分 F2；

(3) 按本章《评标方法前附表》的规定对商务部分评分，得分 F3；

(4) 按本章《评标方法前附表》的规定计算评标总得分。

5.3.2 技术部分（F2）和商务部分（F3）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投标人各项评分因素得分为该项因素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3.3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5.4.1 投标文件中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4.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5.5 评标结果

5.5.1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

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5.5.2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中标人。

5.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下载。